

证券代码：300376

证券简称：易事特

公告编号：2023-079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 年 4 月修订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8,431,991.99	-8.64%	3,711,719,844.51	-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268,960,259.30	74.88%	578,654,360.69	4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129,809,545.57	0.35%	423,801,525.40	1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	--	780,002,261.19	3,998.65%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1156	65.14%	0.2486	46.24%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1156	65.14%	0.2486	46.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3.88%	1.51%	8.57%	2.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883,615,142.28	14,076,290,938.54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所有者权益（元）	7,001,109,523.38	6,469,435,120.89	8.22%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 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 部分）	35,105,466.87	34,930,984.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 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 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6,676.19	14,064,965.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 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5,383.96	608,329.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 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 资收益	12,247.64	-59,226.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 外收入和支出	116,844,935.43	124,455,928.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的损益项目		1,678,247.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36,337.36	21,283,403.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322,341.00	-457,010.16	
合计	139,150,713.73	154,852,835.2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2,643.48	
小计	212,643.48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	1,940,00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商承到期结算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0,449,494.21	11,664,660.70	75.31%	主要系应收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17,650,904.05	182,478,402.09	74.08%	主要系报告期光伏、储能业务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839,606,359.41	241,808,985.65	247.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9,969,601.29	242,271,159.33	-54.61%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回款所致。
长期应收款	20,111,974.73	37,235,400.79	-45.99%	主要系长期应收款到期回款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6,994,341.88	20,566,623.68	31.25%	主要系新增装修支出所致。
短期借款	134,312,152.09	1,251,429,665.78	-89.27%	主要系报告期优化融资结构减少短期借款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61,333.30	395,833.33	-84.51%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预收房租结算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497,276,341.36	976,010,000.00	53.41%	主要系报告期优化融资结构减少短期借款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	-10,598,904.94	-42,454,492.29	-75.03%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回款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6,727,558.99	42,792,134.22	-37.5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45,366,520.18	21,182,885.24	114.17%	主要系报告期转让所持光伏电站股权转让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25,095,671.64	2,307,295.68	5321.74%	主要系报告期客户预收款转入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39,743.56	2,380,143.06	-73.12%	主要系报告期内违约金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5,469,294.96	56,874,987.48	103.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润增加所得税相应增加及部分光伏电站税收优惠减免到期由 12.5% 所得税率增加到 25% 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002,261.19	19,030,721.91	3998.65%	主要系数据中心集成业务及光伏集成业务较去年同期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43,852.45	-103,031,029.09	173.22%	主要系报告期转让金昌电站和民勤电站股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527,465.06	181,982,245.73	-362.40%	主要系报告期融资借款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9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6%	739,499,828	0	质押	106,290,000
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3%	417,568,600	0		
新平慧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172,704,000	0		
赫连建玲	境内自然人	0.60%	13,882,61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13,588,6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4%	12,535,900	0		

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3%	12,245,692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9,235,896	0		
钟允溪	境内自然人	0.27%	6,301,900	0		
王伟	境内自然人	0.15%	3,576,81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739,499,828	人民币普通股	739,499,828			
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568,600	人民币普通股	417,568,600			
新平慧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2,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704,000			
赫连建玲	13,882,615	人民币普通股	13,882,6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5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88,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53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35,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245,692	人民币普通股	12,245,69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235,896	人民币普通股	9,235,896			
钟允溪	6,3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1,900			
王伟	3,576,815	人民币普通股	3,576,8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新平慧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1、公司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15,499,828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4,000,000 股，合计持有 739,499,828 股；</p> <p>2、公司股东新平慧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5,670,000 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7,034,000 股，合计持有 172,704,000 股；</p> <p>3、公司股东赫连建玲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412,3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470,315 股，合计持有 13,882,615 股；</p> <p>4、公司股东钟允溪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83,70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118,200 股，合计持有 6,301,900 股；</p> <p>5、公司股东王伟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76,815 股。</p>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赵久红	471,825	0	0	471,82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按照高管锁定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张顺江	416,362	0	0	416,362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按照高管锁定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于玮	1,596,375	0	0	1,596,37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按照高管锁定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万祖岩	236,250	0	0	236,25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按照高管锁定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胡志强	97,500	0	0	97,5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按照高管锁定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陈硕	400,000	0	125,000	525,000	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 25%。	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 25%。
王进军	10,800	2,700	0	8,100	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 25%。	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 25%。
张涛	60,750	7,500	0	53,250	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 25%。	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 25%。
合计	3,289,862	10,200	125,000	3,404,662	--	--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5%以上股东股权转让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

2022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思模先生及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份收购框架协议》，广东恒锐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7.94%的股权协议转让给广物集团，自股份过户完成后，东方集团在未来五年内不可撤销地放弃持有公司的 31.78%股份的表决权，东方集团支持广物集团在上市公司董事会中取得过半数席位，广物集团取得公司控制权。

2023 年 1 月 8 日，广物集团、广东恒锐、东方集团及何思模先生签署《关于转让所持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广东恒锐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广物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17.94%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同时，东方集团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表决权。

2023 年 4 月 7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向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作出对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的决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在进行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 月 9 日、2023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股份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2023-002、2023-014）。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何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何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见于公司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收到公司董事肖大志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肖大志先生作为国资股东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的董事因其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于公司 2023 年 7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3）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国资股东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董事会同意增

补林茂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兼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3. 东方集团、广东恒锐及何思模先生续签表决权放弃协议

2023 年 8 月 18 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广东恒锐签署了《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东方集团在本协议签署五年内继续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持有的全部易事特股份（73,949.9828 万股）的表决权。协议签署后，广东恒锐所持公司表决权不发生变化，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状态不发生变化。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东方集团、广东恒锐及何思模先生续签表决权放弃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4.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满部分期权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及因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导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合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645.60 万份。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数量及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8.36 元/份调整为 8.34 元/份；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的原因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经调整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原 1,696.00 万份调整为 945.70 万份，合计调减并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50.30 万份。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5. 关于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1)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客户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发生担保金额 865.18 万元，担保对象均为个人客户，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新增担保金额；

(2)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参股公司共同为合作对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共同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发生担保金额 2,729.63 万元，担保对象均为个人客户。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新增担保金额；

(3)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参股公司共同为合作对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共同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发生担保金额 1,970.34 万元，担保对象均为个人客户，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新增担保金额；

(4)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分布式光伏电站合作对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于该笔授信到期需向银行重新申请授信并签署相关担保合作协议，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为分布式光伏电站合作对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发生担保金额 3,091.56 万元，担保对象均为个人客户，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新增担保金额。

6. 关于公司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钠离子电池项目公司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钠离子电池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钠离子电池项目控股子公司。钠离子电池的项目公司主要从事钠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为准），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4,000 万元，占总股份比例 80%，员工持股平台东莞市易纳壹号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易纳贰号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合计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占总股份比例 2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项目公司设立事宜，并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关于公司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7. 关于公司全资转让子公司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进一步优化电站资产结构，降低应收账款中的可再生能源补贴占比，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与合作伙伴的合作关系，公司拟将全资光伏电站项目子公司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及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转让给中核汇能（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光伏电站项目子公司涉及的光伏装机容量合计 100MW。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0,178,995.35	1,840,625,278.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1,937.00	1,047,005.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40,000.00
应收账款	3,410,868,824.23	3,986,317,506.42
应收款项融资	20,449,494.21	11,664,660.70
预付款项	317,650,904.05	182,478,402.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39,606,359.41	241,808,985.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1,187,741.69	71,678,214.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55,025,618.91	1,290,978,413.89
合同资产	15,722,551.75	15,835,697.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9,969,601.29	242,271,159.33
其他流动资产	280,461,354.02	262,145,392.26
流动资产合计	8,530,845,640.22	8,077,112,501.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111,974.73	37,235,400.79

长期股权投资	416,872,272.41	406,778,949.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7,963,072.23	473,597,072.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3,346,066.55	58,534,220.56
固定资产	2,774,592,717.58	3,554,616,102.06
在建工程	617,423,297.89	510,294,573.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8,371,795.68	148,387,073.14
无形资产	165,702,992.09	147,427,897.67
开发支出		
商誉	20,813,412.28	22,317,196.76
长期待摊费用	26,994,341.88	20,566,62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53,164.56	66,140,09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5,324,394.13	553,283,231.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2,769,502.01	5,999,178,436.61
资产总计	13,883,615,142.23	14,076,290,938.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312,152.09	1,251,429,665.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7,955,950.33	731,275,026.24
应付账款	1,170,700,847.50	1,069,597,397.82
预收款项	61,333.30	395,833.33
合同负债	473,478,801.71	481,937,64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250,831.20	19,561,430.03
应交税费	94,743,705.47	78,066,715.73
其他应付款	297,155,114.86	241,735,905.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452,442.79	193,675,591.41
其他流动负债	198,203,786.24	234,735,316.66
流动负债合计	3,358,314,965.49	4,302,410,528.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97,276,341.36	976,0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7,131,652.26	137,437,892.01
长期应付款	1,480,773,019.45	1,764,090,98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10,084.98	5,520,61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969,671.47	18,103,531.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8,360,769.52	2,901,163,027.07

负债合计	6,496,675,735.01	7,203,573,555.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28,240,476.00	2,327,413,4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9,764,682.78	431,040,264.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117,401.55	24,675,412.87
专项储备	817,891.89	
盈余公积	317,809,782.48	317,809,782.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91,359,288.68	3,368,496,18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01,109,523.38	6,469,435,120.89
少数股东权益	385,829,883.84	403,282,262.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6,939,407.22	6,872,717,38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83,615,142.23	14,076,290,938.54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11,719,844.51	3,755,094,506.41
其中：营业收入	3,711,719,844.51	3,755,094,506.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11,869,949.89	3,286,797,503.63
其中：营业成本	2,643,093,560.51	2,751,339,123.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660,540.69	23,532,557.38
销售费用	189,499,702.58	165,898,883.37
管理费用	84,077,731.61	83,916,081.01
研发费用	171,429,253.15	151,844,597.89
财务费用	95,109,161.35	110,266,260.27
其中：利息费用	127,753,972.44	184,416,242.88
利息收入	25,160,292.27	58,019,891.76
加：其他收益	26,727,558.99	42,792,134.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66,520.18	21,182,885.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66,957.01	6,899,151.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26.82	-141,705.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98,904.94	-42,454,492.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145.57	-538,499.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4.60	14,345.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1,169,721.86	489,151,670.99
加：营业外收入	125,095,671.64	2,307,295.68
减：营业外支出	639,743.56	2,380,143.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5,625,649.94	489,078,823.61
减：所得税费用	115,469,294.96	56,874,987.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156,354.98	432,203,836.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156,354.98	432,203,836.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654,360.69	398,983,450.3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8,005.71	33,220,385.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58,011.32	9,472,821.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58,011.32	9,472,821.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4,000.00	9,388,8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84,000.00	9,388,8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88.68	84,021.6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988.68	84,021.66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8,598,343.66	441,676,657.7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7,096,349.37	408,456,272.0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98,005.71	33,220,385.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86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86	0.17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8,589,522.80	3,221,694,083.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58,849.50	7,748,803.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24,932.07	357,515,53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5,973,304.37	3,586,958,419.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1,836,098.94	2,967,524,648.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639,862.37	211,715,149.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564,185.87	165,729,030.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930,896.00	222,958,86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5,971,043.18	3,567,927,69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002,261.19	19,030,721.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3,235.75	33,168,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1,043.87	15,919,176.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81.42	72,0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8,397,044.76	12,647,531.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326,205.80	61,807,187.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819,853.35	143,725,270.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62,500.00	15,938,261.3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74,685.0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882,353.35	164,838,21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43,852.451	-103,031,029.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21,060.00	22,435,87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40,000.00	3,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9,398,602.50	2,385,641,601.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359,036.96	967,990,105.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3,778,699.46	3,376,067,578.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8,851,705.16	1,871,138,45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525,922.52	264,307,092.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930,236.84	1,058,639,78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307,864.52	3,194,085,33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529,165.06	181,982,24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79,192.50	2,227,402.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196,141.08	100,209,341.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4,199,893.34	757,414,35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5,396,034.42	857,623,700.17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二）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